

大竹县人民医院院务公开信息审批表

（“三重一大”事项）

院务公开领导小组组长审批：

周德公

2020.6.23

分管领导审定：

周平

2020.6.23

纪检监察意见：

周平

2020.6.23

责任科室

设备科

承办人

周平 2020.6.23

公开内容：

计量检测服务询价采购项目（项目编号：竹医设采（询）【2020】11号）已完成采购程序审批，按要求进行采购前公示。具体公示内容附后。

公开时间：

2020年6月23日

公开形式：

大竹县人民医院官网（<https://www.scdz120.com>）

公开时效：

三个工作日

备 注：

审批表分别反馈至院务公开办公室、监察审计科备案

大竹县人民医院 医疗器械采购公示

计量检测服务询价采购项目（项目编号：竹医设采（询）
【2020】11 号）已完成采购程序审批，现进行采购前公示，
如有反馈意见，请与设备科或监察审计科联系。公示时效：
三个工作日。

检测设备清单附后

设 备 科：0818-6096135

监察审计科：0818-6096104



大竹县人民医院

计量检测服务询价采购公告

大竹县人民医院拟对计量检测服务进行询价采购,兹邀请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一、项目编号:竹医设采(询)【2020】11号

二、项目名称:计量检测服务询价采购项目

三、采购方式:询价采购

四、项目简介:具体项目清单详见附件1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并提供下列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

1、投标人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原件(附件2);

2、投标人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非企业法人提供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合法证件,如“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等有效证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投标时提供);

5、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投标时提供);

6、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的实验室认可证书及附表;

7、法定计量检定计量授权证书(CMA)及附表;

六、采购文件获取:

采购文件请登陆大竹县人民医院官网(<https://www.scdz120.com>)自行下载获取。

七、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及截止时间:

1、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可当面递交或特快专递以及其它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邮寄)至大竹县人民医院设备科。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6月30日17:30(北京时间)。

八、开标及结果公示：

- 1、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后，医院择时进行开标。
- 2、询价结果在大竹县人民医院官网 (<https://www.scdz120.com>) 上公示。

九、投标文件印制和标注

1、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文件每页均须加盖投标人鲜章。

3、提供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档必须是投标文件完整扫描而成的 PDF 文件，电子文档可采用 U 盘或光盘制作。

4、投标文件必须密封并加盖投标单位鲜章。密封袋封面写明“竹医设采（询）【2020】11 号投标文件”字样，密封袋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密封章，密封以投标文件不外露直视为限。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十、投标资料：（实质性要求）

- 1、本询价公告第五条所列材料。
- 2、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十一、报价：（实质性要求）

1、一次性最终成交价（报价文件需加盖投标单位鲜章）。包括检测、报告、检测设备运输、人工、差旅等一切费用。

2、本项目最高限价 10 万元，超过最高限价投标文件无效。

3、报价文件统一按“附件 1”要求填报，单位法人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鲜章，否则投标文件无效。需提供报价文件 EXCEL 电子版，方便统计工作。

4、本次询价采购的计量检测服务最终结算金额以实际检测设备数量为准，投标文件中的报价（总价）仅用于确定中标人。

十二、评标：

1、资格审查：本项目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第五条所列内容）在评标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鲜章），并按上述顺序装订。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2、定标方法：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总价）最低者中标。

十三、检测完成时间：中标供应商须于 2020 年 7 月 12 日前完成所有计量器具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和粘贴检测合格标志。

十四、付款方式：检测完成后一次性付清所有检测费用。

十五、信息公告：有关本采购项目的一切信息（包括公告、公示、更正等）都将在大竹县人民医院官网(<https://www.scdz120.com>)上发布，视为已将所有信息（包括公告、公示、更正等）书面通知所有按规定获取（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相关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阅相关信息，若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更正公告而造成的一切后果，其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十六、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大竹县人民医院

地 址：四川省大竹县白塔街道青年路 99 号

联 系 人：杨先生、周女士

联系电话：0818-6096135 传真：0818-6221243



附件 1:

附件 2:

承诺函

大竹县人民医院（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投标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投标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如本项目招标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